

讽诵诗 世奠系

——由周代瞽矇职责看吟诵的渊源及早期功用——

刘红霞*

Abstract: China has a tradition of poetic education, and Chant Verse is a significant historical link sustaining Chinese ritual civilization. Reciting the Book of Songs and Historical Records with intonation and expression is the obligation of musical officers in the *Chun Guan*, which is one of the articles of *Zhou Li*. Much more can be said about the social formation and function of Chant Verse in the Zhou Dynasty based on its official position, like identifying and tracing the obligation and studying the cultural function of musical officers, who are usually blind. Meanwhile, the comparisons between the great masters of Six Teaching Poetry and the musical officers, who educate people in musical language, can also be made and analyzed. This research will contribute to our understanding of Chant Verse: its source, its early cultural origin, its social patterns, and its historical value.

中国有诗教的传统，吟诵是中国人传统的读书和创作方式，是传承中华礼乐文明的纽带。“讽诵诗，世奠系”，是《周礼·春官》中瞽矇的职责。对周代职官制度中的瞽矇职责进行辨识和追溯，对瞽人的文化职能进行梳理，并进一步从官联看吟诵在周代的社会形态与功用，对大师传授瞽矇“风赋比兴雅颂”之六诗之教，与大司乐教授国子“兴道讽诵言语”之乐语之教进行比对分析，有助于我们追本溯源，了解吟诵早期的文化渊源、社会形态和历史功用。

需要说明的是，吟诵属我国传统文化范畴，“吟”、“咏”、“讽”、“诵”、“哦”、“叹”，包括旧时读书人所称的“读”、“念”等都在吟诵的范围内。汉语是一种声调语言，五四以后，因为用西方的朗诵方法来诵读中国古典文学作品，“读”、“诵”、“念”以及“朗读”、“朗诵”等的概念都发生了变化，本文所提到的“诵”、“读”等为旧时读书方式。另“吟诵”一词出现较晚，作为今天对一种传统事像的统称，早期概念中单独出现的“兴”、“道”、“讽”、“诵”、“言”、“语”、“赋”、“呻”、“咏”等，本文亦统称之“吟诵”。

* 刘红霞：首都师范大学中国诗歌研究中心2015年访问学者，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常州吟诵”传人，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讲师。项目信息：1、江苏省高等职业院校国内高级访问学者计划资助项目(编号：2015FX005) 2、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金资助项目(编号：2014SJB492)。

一、周代的瞽矇职责及其历史追溯

1、周代的瞽矇职责

周代有庞大的职官体系，“邦治”、“邦教”、“邦礼”、“邦政”、“邦刑”、“邦事”各有所司。尽管学界对于《周官》的成书年代意见不一，但仍将其作为研究周代礼乐制度的第一手材料。《周礼·春官》之“宗伯”，其所司如《周礼·春官·叙官》中所说“乃立春官宗伯，使帅其属而掌邦礼，以佐王和邦国”^[1]P752，宗伯作为春官即礼官之长，职掌国之礼乐。掌乐礼的大司乐、乐师、瞽矇等一大批乐官，都在这个“春官”系统里面。

大司乐机构人数众多，《周礼·春官》大司乐下属职官共计 1463 人，《隋书·音乐志上》引作 1339 人，共设二十官。在这二十官中，有明确记为“瞽矇”的，也有可以推知其为瞽矇的，还有一些是视力完好者。根据技艺的高低，瞽人分为三等，有“上瞽四十人，中瞽百人，下瞽百有六十人”^[1]P754，共三百人，扶助瞽矇的视矇亦三百人。乐官一系的“瞽矇”，其所司掌《周礼·春官》全文如下：

瞽矇掌播鼗、柷、敔、圉、箫、管、弦、歌。讽诵诗，世奠系，鼓琴瑟。掌九德、六诗之歌，以役大师。^[1]P797

瞽矇，《周礼·春官·叙官》注引郑司农（即郑众）云：“无目朕谓之瞽，有目朕而无见谓之矇，有目无眸子谓之瞶”^[1]P754。“目朕”指眼球，可见“瞽”、“矇”、“瞶”是不同程度的盲人。瞽矇，即指盲人乐官。

由“瞽矇掌播鼗、柷、敔、圉、箫、管、弦、歌”看，瞽矇的职责包括奏乐、作歌。“讽诵诗”，郑玄注引郑司农云：“讽诵诗，主诵诗以刺君过，故《国语》曰‘瞶赋矇诵’，谓诗也。”^[1]P797 郑玄注“倍文曰讽”、“以声节之为诵”^[1]P787，讽诵诗篇以刺君过，是瞽人于奏乐作歌之外的又一职责。

“世奠系”的理解及断句，历代莫衷一是，孙诒让《周礼正义》引述甚详。郑注“故书奠或为帝”，指出过去书中有以“奠”为“帝”的，“世奠系”即“世帝系”。杜子春即据此说，进一步认为“帝读为定，其字为奠。‘世奠系’，谓帝系，诸侯卿大夫世本之属是也”，按此推论“世奠系”读为“世定系”。孙诒让《周礼正义》再引俞樾，认为“世奠系”当为“奠世系”，此亦为一解；孙又认为郑锜“讽诵诗世，奠系”说，亦足备一义^[2]P1865。

“掌九德、六诗之歌，以役大师”，“大师”，郑玄注：“凡乐之歌必使瞽矇为焉，命其贤知者以为大师小师。”贾公彦疏曰：“此乃师旷之徒，亦无目者。”^[1]P754 大师、小师也是盲人，是瞽矇中之声望及地位高者。《九德》为禹时乐歌，用于宗庙大祭祀，以颂扬祖宗功德；“六诗”，为《周礼·春官》“大师”职责之一，“教六诗：

曰风，曰赋，曰比，曰兴，曰雅，曰诵”^[1]P796。瞽矇于宗庙大祭祀时歌《九德》、六诗，以备大师役使。

需要指出的是，“世奠系”之“世”当为《世本》之类，《史记索隐》引刘向云：“世本，古史官明于古事者之所记也。录黄帝以来帝王诸侯及卿大夫系谥名号，凡十五篇。”^[3]P449《汉书·艺文志》：“春秋家，《世本》十五篇。”颜师古注曰：“古史官记黄帝以来迄春秋时诸侯大夫。”^[4]P804 其书今佚，有辑本多种。《国语·楚语上》申叔时论教太子“教之《世》，为之昭明德而废幽昏焉”，韦昭注“《世》，谓先王之世系也。”《国语·楚语上》又有“教之《训典》，使知族类。”韦昭注：“《训典》，五帝之书。族类，谓若敦叙九族。”^[5]P150《大戴礼记》中有《五帝德》、《帝系》篇，为孔门后学记录旧文，其中《五帝德》虽为宰我与孔子互答，述史部分却多用韵语，犹适合口头讽诵，可推知《五帝德》原文当为韵诵语言。《五帝德》与“九德”之间的联系，其用韵语所表现出的讽诵特质，周代瞽矇职责所体现出的“讽诵诗、史”与后代的“吟诗诵文”之间的联系，有韵之文与无韵之笔的不同吟诵处理方法与乐语之教及瞽矇“讽诵诗、史”之间的继承关系，都值得学人进行深一步的研究与探讨。

综上，所谓“世”、“系”，应指氏族谱系、先王世系，如古《世本》、《训典》、《五帝德》、《帝系》之类，诚如吕思勉所说“窃疑《大戴记》之《帝系姓》乃古《系》、《世》之遗，《五帝德》则瞽矇所讽诵者也”^[6]P234。综观瞽矇职责，除了奏乐作歌，讽诵诗、世、帝系，瞽矇还接受大师指导，于宗庙大祭祀时歌《九德》、六诗。

2、瞽矇“讽诵诗，世奠系”职能的历史追溯

瞽矇是对盲人乐官的泛称，周代的金文和传世文献对瞽者所记颇多，比如西周中期的师嫫簋、辅师嫫簋就以一位盲人乐师命名，师望鼎中的“大师”也指盲人乐官。《黄帝·阴符经》云“瞽者善听，聋者善观”^[7]P15，瞽人虽目盲，但“以其无目，无所睹见，则心不移于音声”^[1]P754，生理的缺陷成就了他们所司职责方面的才华，因为不易受外界干扰，故敏感于音声，擅长于审音和记诵。

瞽矇“讽诵诗，世奠系”的职能在周代与劝谏制度密切相关，《国语·周语上》有一段详细的记载：

故天子听政，使公卿至于列士献诗，瞽献曲，史献书，师箴，瞽赋，矇诵，百工谏，庶人传语。近臣尽规，亲戚补察，瞽史教诲，耆艾修之，而后王斟酌焉^[5]P7。

再如《左传·襄公十四年》所记：

自王以下各有父兄子弟以补察其政，史为书，瞽为诗，工诵箴谏，大夫规诲，

士传言，庶人谤，商旅于市，百工献艺。故《夏书》曰：道人以木铎徇于路，官师相规，工执艺事以谏^{[1]P1958}。

中国古代实行的君主制中，对君主的约束，建立在劝谏传统上，讽谏被周礼纳入自己的体系。引文中提到的“瞽、师、瞍、矇、工”都是乐人，献曲以及“诗、箴、赋、诵、谏”是他们各自所司的劝谏职责。另《国语》、《左传》两则引文中提到的“瞽史教诲”、“大夫规诲”，结合《周礼·春官·叙官》中记大司乐一职设“中大夫二人”，大师一职设“下大夫二人”^{[1]P754}，可知在周代能对天子进行教诲、对王进行规诲的瞽人，当是“上瞽”中的地位高者。

周代往前，在殷商时代的甲骨卜辞和金文中，便有代表盲乐人的“瞽”字，卜辞又称之为“多瞽”：

癸卯卜，品，贞：呼多（瞽舞）……王占曰：其有雨。甲辰……丙午亦雨，多……贞：勿乎多瞽舞^{[8]P2218}。（《甲骨文合集》16013）

裘锡圭先生认为，上引卜辞是求雨之辞，求雨既要用舞，也要用乐，所以会与瞽有关，同时为王朝服务的瞽人为数很多，故而称为“多瞽”^{[9]P2}。瞽人与贞人，同在商代的占卜仪式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在占卜的过程中，瞽与负责卜筮的贞人并立在王的近侧，对于卜辞的写定及其修辞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10]P1-8}。周因于殷礼，《周礼·春官·大司乐》“凡有道有德者，使教焉，死则以为乐祖，祭于瞽宗”，殷学在典籍中称为瞽宗，是殷商时代贵族子弟接受礼乐教化之处，卜辞有“瞽宗”：

癸丑（卜），贞翌……樽新壹示^{[8]P2474}。（《甲骨文合集》18597）

饶宗颐说：“其言壹示即瞽宗，殷学也。”^{[11]P581}《礼记·明堂位》“瞽宗，殷学也；泮宫，周学也”^{[1]P1497}，《礼记·文王世子》“礼在瞽宗，书在上庠”^{[1]P1405}，郑玄注“学礼乐于殷之学”^{[1]P1405}。以文献和甲骨卜辞相参照，可知殷商时代确有瞽宗。在周代分为大师、小师、瞽、瞍、矇、工等，又有上瞽、中瞽、下瞽三个等级之分的瞽矇群体，在殷商时期称为“瞽”或“多瞽”。

殷商青铜鼎器有如下铭文：

册瞽宅^{[12]P103}。（《殷周金文集成》4·1737）

裘锡圭解释此铭文“风格似族名金文。殷末周初铜器，其所铸族名金文有‘册’字者，器主必属史官世家”^{[9]P5}。从青铜铭文反映的情况来看，殷商时有瞽者曾任史官。《国语·晋语》中另有两条记载“瞽史之纪曰：‘唐叔之世，将如商数。’”^{[5]P99}和“瞽史记曰：嗣续其祖，如谷之滋，必有晋国。”^{[5]P105}与引文中提到的“瞽史之导”、“瞽史”等，可与青铜铭文互证。同时四言句法与“如谷之滋”比兴手法的使

用，也可与诸多文献进行互证。如《尚书·夏书·禹贡》，语句多为四言，节奏感强，有的段落叶韵，音韵铿锵；《尚书·周书·洪范》，通篇叶韵，节奏铿锵，《墨子·兼爱下》引《洪范》“王道荡荡，不偏不党。王道平平，不党不偏。其直若矢，其易若底”^[13]P53，并称其为“周诗”，可见先秦人把《洪范》当诗来读；再如《逸周书·太子晋解篇》师旷见周灵王太子晋一段多用韵文、说唱相间；《逸周书·周祝》，全篇用韵。上述文献与《周礼·春官·瞽矇》“讽诵诗，世奠系”的职能相对照，或可看出瞽者曾以诗的方式讽诵历史，记载王朝世系的继承。特别《周祝》，七言句式广泛运用，不少章节将七言句变换成两句三言，出现三、三、七字句的组合，可结合《周祝》推导春秋战国之际的瞽乐人，其在《诗经》四言及战国后期新歌体《成相词》之间所起的桥梁作用。

由殷商甲骨卜辞及青铜铭文再往前追溯，瞽人的诵诗传史如王树民《中国史学史纲要》中所说“盲人的记忆力最强，他们不便于作一般的生产和防御工作，所以记诵历史知识便成为盲人的专业，相传古代有结绳记事之法，所记之事也以盲人掌握最为适宜”^[14]P8，在文字尚未产生或发展完善之前，先民的事迹靠口耳相传得以保存，记载历史的方法就是传诵。刘知畿《史通·外篇·史官建置》云：“盖史之建官，其来尚矣。昔轩辕氏受命，仓颉、沮诵实居其职。”^[15]P82《史通》之说来自《世本》，《世本·作篇》有“沮诵、仓颉作书”（据雷学淇校辑本），宋衷作《世本注》也说：“黄帝之世，始立史官，沮诵、仓颉居其职”（《初学记》卷二十一）^[16]P784，《世本》将沮诵、仓颉并列，正是先民口说传史与书写传史两种方式存在的反映。

再如《庄子·大宗师》中南伯子葵问女偶于何处得“道”，女偶回答曰：“闻诸副墨之子，副墨之子闻诸洛诵之孙……需役闻之于於讴，於讴闻之玄冥”^[17]P40。《庄子》所说的洛诵、於讴，《世本》所说的沮诵，显然都是因口头吟咏、讽诵而得名。《庄子》通过寓言，反映了先有咏叹歌吟及讽诵，而后书之简册的史实。《世本》作者将沮诵与仓颉视为作书造字之史，是知其有传史之实，却忽视了“沮诵”之真义。沮诵与仓颉，一为诵吟，一为书写，书写者将诵吟者所说记之于简册，或许正是《礼记·玉藻》“动则左史书之，言则右史书之”^[1]P1474这一制度之渊源，班固“左史记言、右史记行”乃左右互误。《礼记·玉藻》接上文又记“御瞽几声之上下”^[1]P1474，郑玄注“几，犹察也，察其哀乐”，即指由瞽人讽诵天子之言行，可进一步与周代瞽矇“讽诵诗，世奠系”的职责进行互证。另，诗从最初流传的角度而言也与史有相似的情况，王国维便据此推论说：“诗之产生本在文字之前，当时单凭记忆以口耳相传。诗之有韵及整齐的句法，不都是为着方便记忆吗？”^[18]P215《禹贡》、《洪范》、《周祝》，以及《诗经》中《颂》、《大雅》等等篇章便是二者的结合。

二、由瞽人的文化职能看吟诵的早期形态

礼乐文明是中华文明的重要特征。瞽人精通音乐，熟知各种祭祀礼仪，在上古各类礼乐文化活动中承担着重要的职能，凭借其善听、长于记诵的特质，瞽人在音乐与宗教、制律与听风、诵诗与传史，以及教育等方面对礼乐文化的传承和传播作出了贡献。

1、音乐与宗教

传说中的帝喾以及尧舜时代已有瞽人掌乐的相关记载，《竹书纪年》载帝喾“使鼓人拊鞀鼓，击钟磬，凤凰鼓翼而舞”^[19]P5，《吕氏春秋·古乐》云：“帝尧立，乃命质为乐。……瞽叟乃拌五弦之琴，作以为十五弦之瑟，命曰《大章》，以祭上帝”、“舜立命延乃拌瞽瞍之瑟益之八弦以为二十三弦之瑟”^[20] P313。《尚书·夏书·胤征》“辰弗集于房，瞽奏鼓，鼗夫驰，庶人走”^[1]P158，夏代从事音乐的瞽人，遇天有变象，还兼有巫的职能。《诗经·周颂·有瞽》“有瞽有瞽，在周之庭”^[1]P594，更传神记录了瞽人在“王者治定制礼，功成作乐”之宗庙大合乐时的特殊表现。

原始社会歌、乐、舞一体，瞽人所从事的音乐活动与宗教紧密联系。除了上述文献记载，距今7800—9000年前的贾湖龟铃与骨笛的出土，为后世提供了极为珍贵的实物资料，“从遗址内出土龟铃、骨笛等现象分析，当时音乐已相当发达，并有比较完备的巫术礼仪”^[21] P50、“在贾湖人的心目中，独立意义的单纯为欣赏的音乐是不存在的。所谓音乐，是乐律（包括音阶、宫调）与天文历法，巫术礼仪（包括时令节气、八卦、八风、天地阴阳）有机结合”^[21] P54。

就史料所示，对早期瞽人所承担的文化职能，理解不宜太狭。《国语·周语下》“吾非瞽史，焉知天道”^[5] P83，《礼记·礼运》“王前巫而后史，卜筮瞽侑，皆在左右。”^[1] P1425 郑玄注“谓为四辅”，瞽为其中之一。瞽与卜筮侑并列为君王的辅弼官员，参与政治、宗教祭祀和国家教育活动，是原始社会氏族公社阶段的盲目先知巫瞽现象的遗存。如《诗经》中《商颂·那》、《周颂·有瞽》和《大雅·灵台》等都是宗庙祭祀时的音乐活动，在祭祖典礼中瞽人是主角，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巫师跳舞与瞽人奏乐兴歌，从宗教学的角度都是沟通人神的必要方式，可以看出，周代的瞽矇继承了原始部落文字尚不完备时期瞽者的宗教性地位。《周礼·大卜》所说“其经兆之体皆百有二十，其颂皆千有二百”^[1] P802，颂即繇。帝喾时代已有《九招》、《六列》、《六英》等颂诗。《礼记·郊特牲》所载蜡祭之咒、《山海经·大荒北经》所载驱旱魃咒、《荀子·大略》所载汤祷雨辞，均由短句组成，其中汤祷雨辞且用了占卜诘问体。“颂”、“诵”二字通假，王昆吾认为：无论是祝祷词，还是各民族史诗，基本上是使用吟诵语言的，诵是比歌更接近日常口语的韵文语言，现存最早的汉文

诗体，以及相关的理论表述，都是通过祭祀仪式而产生^[22]P148。就古代中原地区的情况看，祝颂所使用的语言方式就是吟诵。

2、制律与听风

传说中乐律的起源，是黄帝时乐官伶伦听凤凰鸣而作。在先民的观念里，凤鸟是掌管天时的历正，古人以凤为风神，甲骨文中“凤”、“风”为同一字，伶伦听凤鸣制律之举，是“听风作乐”的形象化表述。伶伦同时也兼有巫的身份^[23]P42。贾湖 M344 以龟铃代替墓主头，墓内随葬骨笛，“此人很可能类似周代的‘大司乐’，确切地说更像是黄帝时代的‘伶’”^[21]P54。《国语·周语下》周景王时乐官伶州鸠追怀乐人祖师为“神瞽”：“律所以立均出度也。古之神瞽，考中声而量之以制，度律均钟，百官轨仪。纪之以三，平之以六，成于十二，天之道也”，韦昭注“神瞽，古乐正，知天道者也，死以为乐祖，祭于瞽宗，谓之神瞽”^[5]P39。

《日知录》云“三代以上，人人皆知天文”^[24]P1673 颛顼“绝地天通”之后，重、黎等任火正者，因“其明能光照之”^[5]P158，主要靠观测天象而定历法；虞幕、瞽瞍等任乐正者，则因“其聪能听彻之”（《国语·楚语下》）^[5]P158，主要靠听风协律以定历法，巫覡出现分层，测定历法的途径也有分化。舜便出身于瞽乐人世家，《大戴礼·帝系》：“勾芒产螭牛，螭牛产瞽叟，瞽叟产重华，是为帝舜”^[25]P473，罗泌《路史》引汉刘耽《吕梁碑》：“舜祖幕，幕生穷蝉，穷蝉生敬康，敬康生乔牛，乔牛生瞽叟，瞽叟产舜”^[26]P621，另《国语·郑语》“虞幕能听协风以成物，乐生者也”^[5]P145，《左传》昭公八年载“自幕至于瞽瞍，无违命”，杜预注：“幕，舜之先。瞽瞍，舜父。从幕至瞽瞍间无违天命废绝者。”^[1]P2053《国语·周语上》：“民之大事在农”^[5]P8、“先时五日，瞽告有协风至”、“农正陈藉礼，太史赞王”、“是日也，瞽帅音官以风土”，韦昭注：“瞽，乐大师，知风声者。”^[5]P9 可知瞽为乐官，以音律省风土。将有关记载相互印证，可知舜先人虞幕亦属“神瞽”。

古代律历不分，将十二月与十二律联系，由律吕而知月历，因月历而定律吕，《淮南子·天文训》与《吕氏春秋·音律》等有详细记载。《淮南子·主术训》“乐生于音，音生于律，律生于风，此声之宗也”^[27]P602，是对乐律制作的学理化解释。古代的“候气法”由律管推定月历的具体应用，气在律历的相互转化中起着关键作用，瞽人正是通过自己敏锐的听力，感知风气的运行规律，从而完成律历的制定^[28]P55。瞽人也因其善听的生理特质，可以预知天时，组织生产，从而被氏族成员视为圣人。甲骨文辞里亦多有以“×方曰×，来风曰×”的句式对四方风名进行记载，殷商对四风的祭祀，及瞽人听协风的具体记载，都暗示我们通过感知风向的转变去测定节气的到来，是先民重要的物候学知识之一。

瞽人善听的生理特质更进一步运用到军事上，《史记·律书》有记载：

武王伐纣，吹律听声，推孟春以至季冬，杀气相并，而音尚宫。^[29]P573

可见，“吹律听军声”正是瞽人知天道的具体表现。瞽人随军出行，“乃发令于太庙，召军吏而戒乐正，令三军之钟鼓备焉”，韦昭注“乐正，主钟鼓”^[5]P114。另甲骨卜辞有“师惟律用”（《小屯南地甲骨》119）^[30]P20，《周易》“师”卦“初六，师出以律，否臧凶”^[1]P25，二者文义可与《周礼·春官》之大师“执同律以听军声，而诏吉凶”^[1]P796 进行互证。《左传》襄公十八年的晋楚之战中，就有大师“执同律以听军声”的具体实例：

晋人闻有楚师，师旷曰：“不害。吾骤歌北风，又歌南风，南风不竞，多死声。楚必无功。”^[1]P1965

听军声以定胜败，是瞽人听风职能的扩大。“（大史）大师，抱天时，与大师同车”^[1]P818，遇到天子亲自率军出征，要占验天象的吉凶，大史与通晓天道的大师同乘一车。今传先秦兵法，从相传来自周公经司马穰苴整理的《司马法》、《逸周书》中的论兵之文、《孙子兵法》到《孙臆兵法》，都有整齐的韵语，其中是否有瞽人的影响可作进一步的探讨。

有关“耕藉礼”的诗歌，在《诗经》中也有许多体现。像《载芟》相传是周成王时“春藉田而祈社稷也”^[1]P601，《臣工》、《噫嘻》是周天子在耕藉礼中训诫臣工与农夫的诗等，说明耕藉礼在西周初期是经常进行的。《国语·周语上》虢文公劝谏宣王，说“太史脉土”、“瞽听协风”这些仪式出自“古制”。厉王时耕藉礼已废弛，至宣王时已不被了解，瞽人在耕藉礼中所承担的职能，也逐渐湮没不闻。

3、诵诗与传史

《尚书·虞书·舜典》载“诗言志，歌永言，声依永，律和声”^[1]P131，赵敏俐先生认为“这不但是中国古代对于歌诗艺术起源的最早‘理论’解释，也是对歌诗须要声律相和这一基本规律的深刻认识”^[31]P323。这四句十二字同时也可说是诗歌吟诵的最早理论解释，体现了诵诗和歌诗的联系与区别。“诗言志，歌永言”可解作以诗诵说志意，以歌声发展诵声，此处“言”有别于日常语言，《周礼》大司乐教国子的“乐语”中，便有“言”之一项。

关于诵诗与传史，前文已结合劝谏制度对周代瞽矇“讽诵诗，世奠系”职能进行了历史追溯。如果说能够从《世本》、《五帝德》、《帝系》和《史记·五帝本纪》等文献大致了解一些瞽人口诵的历史，关于原始社会的瞽乐人诗歌，也跟历史事件一样，大多湮没于不可复现的年代，如今只能从古代典籍中寻觅到一些遗迹，如《吕氏春秋·古乐》“帝啻命咸黑作为声歌：《九招》、《六列》、《六英》”^[20]P313。这里的人名“咸黑”从语义层面看，如同舜之先人“虞幕（暮）”，显然与“目盲”有关。

到周公制礼作乐，把诗、乐、舞综合体现的“乐”纳入了为“礼”服务的范式，以礼节乐，礼乐配合。

《诗经》是周代礼乐文化的产物，其中诸多篇章被文献提及曾在周王朝及列国各种典礼上演唱和吹奏（详见《周礼》、《仪礼》、《礼记》），春秋时代伴随着引《诗》、赋《诗》之风而被广泛传唱和诵读（详见《左传》、《国语》）。从传世文献看，《诗经》在春秋战国时期的传播有奏唱、赋诵和著述引用几种形式。郭店楚墓竹简、上博战国楚竹书中许多文章大量引《诗》，对此也给予了有力的印证^[32]P186。汉初传《诗》的毛公作《诗序》以明其本事^[33]P191-197，毛公提供的史实应来自瞽人所诵。

《诗经》在先秦时代的载体以口头为主，或诉诸歌唱演奏，或诉诸赋诵。诉诸金石简帛的书面形式今见多为行文引用、讲解化用。关于口头诵诗，《仪礼·燕礼》有关于“房中乐”的记载：“若与四方之宾燕……有房中之乐。”郑玄注：“弦歌《周南》、《召南》之诗，而不用钟磬之节也。谓之房中者，后夫人之所讽诵，以事其君子。”^[1]P1025 这也从一个侧面证明《毛传》对《诗经·郑风·子衿》“子宁不嗣音”解释为“嗣，习也。古者教以诗乐，诵之、弦之、歌之、舞之”^[1]P345，足证口头诵诗之存在。《礼记·檀弓上》另有一则：“大功废业。或曰：大功，诵可也。”“大功”指丧服。郑玄注“许其口习故也”，认为丧服期间可以口头诵习。孙希旦《礼记集解》“愚谓业谓弦诵之业也。诵可也者，谓可以诵诗，而不可以操琴瑟也”^[34]P186，对“业”作了进一步说明，认为丧服期间停止播诗于弦，但是可以口头诵诗。

至于传史，《尚书》一类文献的流传，并不独独是史官的贡献，瞽人的讽诵之功不容埋没。徐中舒先生认为春秋时有两种史官，即太史与瞽矇，他们所传的历史，原本以瞽矇传诵为主，而以太史的记录帮助记诵。所谓“史不失书，矇不失诵”，即史官所记录的简短的历史，如《春秋》之类，还要通过瞽矇以口语传诵的方式，逐渐补充丰富起来。瞽矇传诵的历史再经后人记录下来就称为“语”，如《周语》、《鲁语》之类，《国语》就是记录各国瞽矇传诵的总集^[35]P34。

《周礼·春官》另有记大师“大丧，帅瞽而廌；作柩，谥”，郑玄注“廌，兴也，兴言王之行，谓讽诵其治功之诗。”^[1]P796 大丧指王、后、世子之丧，王、后、世子去世，由大师带领瞽矇讽诵其生平行迹，以确定谥号。瞽人“廌作柩谥”，于大丧时言丧者生平，讽诵其治功之诗，可看作瞽矇诵诗传史功能的集中体现。

4、教育

周代的乐官职掌礼乐歌诗，同时也以教为务。“辅师嫠簋”铭文便有记乐官师嫠于小学为师事。《周礼·春官》大司乐“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国之学政，而合国之子弟焉”、“凡有道有德者，使教焉，死则以为乐祖，祭于瞽宗”、“以乐语教国子兴、导、讽、诵、言、语”^[1]P787；乐师“掌国学之政，以教国子小舞”^[1]P793；大小

师、大小胥、籥师等辅之。“成均”，郑注引董仲舒云：“成均，五帝之学。”疏曰“大司乐通掌大小学之政法，而专教大学，与师氏、保氏、乐师教小学，职掌互相备”[2]P1711，此处之大司乐虽然未曾直接标注是否瞽人，但其“死则以为乐祖，祭于瞽宗”，与“神瞽”的地位相当。《通志·氏族略四·师氏》引《风俗通》云：“师，乐人，瞽者之称。晋有师旷，鲁有师己，郑有师徕、师触、师成也。”^[36]P326 众多瞽者被尊称为“师”，当与乐官司教这一传统有着莫大的渊源。

《周礼》中的大司乐、乐师，即《礼记》中的大、小乐正。《礼记·王制》云：“乐正崇四术，立四教，顺先王诗书礼乐以造士，春秋教以礼乐，冬夏教以诗书，王大子、王子、群后之太子、卿大夫元士之适子、国之俊选者皆造焉。”^[1]P1342 郑玄注云：“乐正，乐官之长，掌国子之教。”又《礼记·文王世子》云：“大乐正学舞干戚，语说命乞言，皆大乐正授数。”^[1]P1405 又云：“乐正司业，父师司成。”^[1]P1407 孙诒让依郑玄说认为“礼记之大乐正即此大司乐，在周为乐官之长，而兼掌学政者也”，又进一步认为“大司乐、乐师又谓之大乐正、小乐正，亦通谓之乐正”[2]P1268。“语说命乞言”，孔颖达疏云“大乐正之官授世子及学士等篇章之数，为之讲说，使知义理”^[1]P1405，这里的“语”为乐语，《礼记·文王世子》记养三老五更云“既歌而语以成之也，言父子君臣长幼之道，合德音之致，礼之大者也”^[1]P1410；《乐记》子夏论古乐云“君子于是语，于是道古”^[1]P1538，将是否能够“语”及“道古”作为判断“古乐”、“新乐”的标准；《国语·周语下》记羊舌肸聘于周云“语说《昊天有成命》”^[5]P34，可见“语”是一种不同于歌，但是合于“德音”，是一种解说诗义和礼乐之义的吟诵方法。

乐官司教，源远流长，《尚书·虞书·舜典》有记载：

帝曰：“夔，命汝典乐，教胄子。直而温，宽而栗，刚而无虐，简而无傲。诗言志，歌永言，声依永，律和声。八音克谐，无相夺人，神人以和。”^[1]P131

俞正燮认为“通检三代以上书，乐之外无所谓学”^[37]P60，自舜、虞直到周代，乐师都以“教胄子”为务。孔子云“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1]P2467（《论语·八佾》），又云“殷因于夏礼，所损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礼，所损益可知也”^[1]P2463（《论语·为政》），孔子认为殷礼是从夏礼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周礼又对殷礼有所吸纳。夏商周三代之礼具有一脉相承的关系，周公在夏商二代的基础上，制礼作乐，形成泽被后世的周代礼乐文明，乐师掌教之责也在其中体现。《礼记·少仪》“问大夫之子长幼，长则曰‘能从乐人之事矣’，幼则曰‘能正于乐人’、‘未能正于乐人’”^[1]P1513。”所谓“正于乐人”者，指受教于乐师。乐师之所教者“学士”，即国子，为贵族子弟，《周礼·春官》之乐师“诏及彻，帅学士而歌彻”，郑玄注“学士，国子也”^[1]P794。

从《周礼》的记载来看，大司乐机构的职责除了执掌教法、学政外，还包括以乐施教及各种乐事活动。周代的教育体制已非常完备，《礼记·文王世子》“春夏学干戈，秋冬学羽籥，皆于东序”^{[1]P1404}、“春诵夏弦，大师诏之。瞽宗秋学礼，执礼者诏之。冬读书，典书者诏之。礼在瞽宗，书在上庠”^{[1]P1405}，教学内容划分很细且成系统。另通过此记载可知由大师教世子及学士学诵诗及播诗于弦，结合大司乐、乐师、籥师所教，可知乐官们各自司教内容不同，古代乐教自成体系。同时“乐正”一官不仅负责国学教育，还司掌着王朝的人才选拔，《礼记·王制》“凡入学以齿。出学，大胥、小胥、小乐正，简不师教者，以告于大乐正，大乐正以告于王”，“大乐正论造士之秀者，以告于王，而升诸司马，曰进士”。^{[1]P1342}

贵族子弟接受乐教的基本内容包括乐德、乐语、乐舞，大司乐“以乐语教国子兴、导、讽、诵、言、语”^{[1]P787}。乐语是周代贵族的一种话语方式，这种方式包括对乐歌的评论，用诗歌进行讽谏和应对交际，也包括赋政，所有这些方式都需要从乐的书面文本亦即诗中阐发出政治或伦理的意义。大司乐教国子“兴导讽诵言语”之“乐语之教”，与大师教瞽矇“风赋比兴雅颂”之“六诗之教”，二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

三、吟诵在周代的社会形态与功用

1、从官联看吟诵在周代的社会形态与功用

所谓“官联”，是指官吏联合治事。《周礼·天官·大宰》：“以八灋治官府……三曰官联，以会官治”^{[1]P645}。郑玄注：“官联，谓国有大事，一官不能独共，则六官共举之。”通过对瞽人文化职能的分析，我们对吟诵在周代及周代以前的存在和历史功用有所了解。作为对瞽矇“讽诵诗，世奠系”职能的补充和扩展，大师“六诗之教”和大司乐“乐语之教”之外，另有一些职官所司掌有助于我们更为全面地了解吟诵在周代的社会形态，也有助于进一步了解吟诵在政教合一的礼乐文明中的历史功用。

首先，从教育的角度，与大司乐互为官联的地官之属的“师氏”与“保氏”，前者“掌以媯诏王。……居虎门之左，司王朝。掌国中失之事，以教国子弟。凡国之贵游子弟，学焉”^{[1]P730-731}，后者“掌谏王恶，而养国子以道。乃教之六艺：一曰五礼，二曰六乐，三曰五射，四曰五驭，五曰六书，六曰九数”^{[1]P731}，在国子小学阶段，由师氏教以德行，保氏教以道艺。国子学小成后升于大学，由大司乐教以乐德、乐语、乐舞。师氏“掌以媯诏王”、保氏“掌谏王恶”，与《国语》所记“列士献诗”、“瞽献曲”、“史献书”、“师箴”、“瞽赋”、“矇诵”、“百工谏”、“庶人传语”一起，形成了周代“近臣尽规”的劝谏制度。

其次，从职掌讽诵的角度，瞽矇“世奠系”包括掌道帝系及诸侯卿大夫谱系之世本，瞽矇之“讽诵诗，世奠系，鼓琴瑟”，与同属春官之小史“掌邦国之志，奠系世，辨昭穆”^{[1]P818}，两者互为官联。

与地官属大司徒掌“土地地图”、夏官属职方氏掌“天下之图”互为官联的地官属“土训”，其所司掌为：

土训掌道地图，以诏地事。道地愿，以辨地物而原其生，以诏地求。王巡守，则夹王车。”^{[1]P747}

与春官属外史掌“四方之志”互为官联的地官属“诵训”，其所司掌为：

诵训掌道方志，以诏观事。掌道方愿，以诏辟忌，以知地俗。王巡守，则夹王车。”^{[1]P747}

《国语·楚语》倚相所说“倚几有诵训之谏”^{[5]P156}，孙怡让认为“即为此官”^{[2]P1197}。诵训与土训于王巡守时，从行左右各顾问，二者互为官联

而为周天子讲说诸侯政事及其君臣动态的，则有夏官属的“训方氏”：

训方氏掌道四方之政事与其上下之志，诵四方之传道。正岁，则布而训四方，而观新物。^{[1]P864}

郑玄注“传道，世所传说往古之事也，为王诵之”^{[1]P864}，道为“道古”，即道往古之事。《礼记·乐记》子夏答魏文侯古乐结束“君子于是语，于是道古”^{[1]P1538}，而新乐则“乐终不可以语，不可以道古”^{[1]P1540}，土训、诵训和训方氏等所“道”，亦为乐语之一种。也可以看出，“兴道讽诵言语”之所以被称为“乐语”，一方面在于它们服务于礼乐，另一方面，也在于它们有别于日常语言，是古人复述诗和诗义，可以出纳王命和宴享交接的吟诵语言。

其三，从诵史传史的角度，瞽矇“讽诵诗，世奠系”的职责，郑玄注“瞽矇主诵诗，并诵世系，以戒劝人君也”^{[1]P797}，《周礼·秋官》“大行人”一职所司掌，有助于我们更好地了解瞽人传史的形态和讽诵的历史功用：

王之所以抚邦国诸侯者，岁遍存，三岁遍覩，五岁遍省；七岁属象胥，谕言语，协辞命；九岁属瞽史，谕书名，听声音；十有一岁达瑞节，同度量，成牢礼，同数器，修法则；十有二岁王巡守殷国。^{[1]P892}

“九岁属瞽史，谕书名，听声音”，这里的“瞽史”，是诸侯国的瞽史。大行人召集各国瞽史“谕书名，听声音”，所谓“书名”，郑玄注“书之字也”^{[1]P892}。联系史官之所记各国之《春秋》，《帝系》与各国之《世本》，《周语》与各国之《语》如《晋语》、《楚语》等，是否能帮助我们进一步思考王官之瞽史与诸侯国之瞽史各

自记史传史，体现在瞽矇“讽诵诗，世奠系”职责中的讽诵内容的区别。而“听声音”，亦足以说明各诸侯国诵史之瞽人所操方言的不同，同时其“声音”也是不同于日常说话的吟诵语言。《大戴礼记·朝事》中也有相关记载：

天子之所以抚诸侯者：岁遍在；三岁遍眺；五岁遍省；七岁属象胥，喻言语，叶辞令；九岁属瞽史，谕书名，听音声；十有一岁，建瑞节，同度量，成牢礼，同数器，修法则；十有二岁，天子巡狩殷国。^[25]P526-527

两段记载相仿，文字略有差异，可进行互证。瞽矇“讽诵诗，世奠系”既包括诸侯国瞽矇讽诵各国之诗和世本，也包括周王室瞽矇讽诵诗及奠帝系。

其四，从“乐语”的使用角度，上文大行人“七岁属象胥，谕言语，协辞命”则是周王室对诸侯国赋政和专对之“乐语”使用方法的强调和协调。象胥为译官，与大行人同属秋官，其“谕言语，协辞命”能帮助我们了解周王室官员通过召集象胥，把言说及应对的“言、语”使用方法传达给诸侯国，同时协调各国语言包括“辞命”即“六辞之命”的使用规范。

大行人召诸侯国之象胥、瞽史聚而交习言语、辞命、书名、声音等，据这一段记载，我们可知周王室对诸侯国用于赋政和交往包括用于仪式的“言语”和“辞命”，对诸侯国瞽史从包括“书名”在内的讽诵内容到“声音”的诵书声音和方法规则的教习和校正，都有“礼”的制度在。

2、由“六诗之教”与“乐语之教”看吟诵在周代的社会形态与功用

关于教育的内容，《周语·楚语上》申叔时答庄王一段话有助于我们进行全面了解：

教之春秋而为之从善而抑恶焉，以戒劝其心；教之世而为之昭明德而废幽昏焉，以休惧其动；教之诗而为之道广显德以耀明其志；教之礼使知上下之则；教之乐而疏其秽而镇其浮；教之令使访物官；教之语使明其德而知先王之务，用明德于民也；教之故志使知废兴者而戒惧焉；教之训典使知族类行比义焉。若是而不从，动而不悛，则文咏物以行之，求贤良以翼之。^[5]P150

周代有“六诗”之教，又有“乐语”之教。对“六诗之教”与“乐语之教”进行比对分析，有助于我们进一步了解吟诵在“政教合一”周代礼乐文明社会的历史功用。“六诗之教”由大师所掌，大师“教六诗：曰风、曰赋、曰比、曰兴、曰雅、曰颂。六德为本，以六律为音”^[1]P796，其受教对象主要是瞽矇；同时“春诵夏弦，大师诏之”^[1]P1405，受教对象也包括学士，即国子也就是贵族子弟。瞽矇接受“六诗之教”，其吟诵功能主要体现为用于仪式上的记诵、祝祷或诵赞，也用于对君王的

劝谏。

“乐语之教”由大司乐所掌，大司乐“以乐语教国子兴、道、讽、诵、言、语”^{[1]P787}，其目的是培养各种礼仪的主持者和担任布政、聘问之责的邦国官员。国子在“十有三年，学乐诵诗”^{[1]P1471}（《礼记·内则》），接受小学阶段的诗乐学习之后，进入大学系统学习“乐语”的使用。从服务于仪式而言，主持仪式、对仪式上的诗义和礼乐之义用乐语进行说明，是“乐语之教”的基本功能；用于讽谏和政治交往（布政和聘问），如“令”、“语”，道“故志”、“训典”等，则是基本功能的分支，其中赋政如《大雅·烝民》所写“仲山甫之德，柔嘉维则。……天子是若，明命使赋。王命仲山甫，……出纳王命，王之喉舌。赋政于外，四方爰发”^{[1]P568}，赋诗言志则《左传》、《国语》多有记载。《汉书·艺文志》“不歌而诵谓之赋”^{[4]P821}，《毛诗正义》引故郑答赵商云“凡赋诗，或造篇，或诵古”^{[1]P408}，赋诗包括自作诗及讽诵古诗。吟诵作为中国人传统的读书和创作方式，也在国子所接受的“六诗之教”、“乐语之教”及赋诗言志中开始体现

大师所教之“六诗”，与大司乐所教之“乐语”，包括保氏所教之“六乐”，都以诗为教材。于“乐德”的要求而言，“六诗之教”以“六德为本，以六律为音”^{[1]P796}，“乐语之教”以“乐德教国子中、和、祗、庸、孝、友”^{[1]P787}，可看出二者自“乐德”而言是一致的。所不同的，是“六诗”之教的目的是造就能胜任祭礼乐事的专门人才，故需要“以六律为音”，其“风赋比兴雅颂”也是从仪式音乐的角度去传授；而“乐语之教”的目的，是“论造士之秀者”^{[1]P1342}，即培养需要善于言语应对的行政官员。王昆吾先生认为，后来的形下之“器”与形上之“道”的区别，在乐工之教与国子之教的区别中已经有了萌芽^{[38]P260}。“兴道讽诵言语”之六语，“兴、讽、诵”分别与六诗之“兴、风、颂”有对应，“讽、诵”，以及“道、言、语”前文已作例举。作为乐语在赋政方面功用的体现，《论语·子路》云“诵诗三百，授之以政，不达；使于四方，不能专对。虽多，亦奚以为”^{[1]P2507}，可看出赋诗诵诗是赋政的基本素养。

综上，吟诵早期作为仪式用语，曾由瞽人用来诵诗传史，在文字产生之前及发展完善的漫长年代里，是传史的重要工具，商周时期瞽之诵与史之书共同承担起传史的责任。瞽乐人所承担的劝谏之责则是由大师之“大丧，帅瞽而廞；作柩，谥”之“廞”职能的扩展，如《礼记·乐记》云“闻其谥，知其行也”^{[1]P1534}，并由讽诵生平事迹以确定谥号扩展为对在世的君王进行劝谏。

从教育的角度，吟诵也经保氏之“六乐”、大师之“六诗之教”及大司乐之“乐语之教”等施教于国子即贵族子弟，贵族子弟出任官员，吟诵则体现为赋政或布政，以及出使时的专对和赋诗。周代后期，诸侯间兵戎相见，聘问歌咏渐不行于列国，典章制度逐渐被废弃，礼崩乐坏，传统的乐教遂面临釜底抽薪的局面，乐人的地位

也不断下降。“学在官府”变为“学在四夷”，出现私学。阎步克先生《乐师与“儒”之文化起源》一文详细论述了乐师与儒之间存在密切的联系。“乐师所传、国子所学者为礼乐诗书”，“儒家传承了乐师的事业，这便使他们成为周代政治文化传统的主要薪火相传者和发扬光大者”^[39]P31，吟诵也成为学习儒学经典的读书方式。战国时诸子蜂起而百家争鸣，儒术不为时君所用却号称“显学”，“及至秦之季世，焚诗书，坑术士”^[29]P852（《史记·儒林列传》，秦始皇招致和坑杀的数百诸生，“皆诵法孔子”^[29]P164（《史记·秦始皇本纪》）。《公羊传》隐公二年，对“纪子伯者何，无闻焉尔”的原因，据何休注，先是因为孔子“畏时远害”，后则因秦“燔诗书”，“其说口授相传，至汉，公羊氏及弟子胡毋生等乃始记于竹帛，故有所失也”^[1]P2203，此注一方面交代了为何不知纪子伯为何人，更交代了《春秋公羊传》“书之竹帛”在汉代的原因。

诸多经籍虽经历秦火，于汉代重新著录，悠久深厚的古文化传统其祚未斩、余响犹存，通过口授相传的吟诵于期间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参考文献：

- [1]（清）阮元校刻. 十三经注疏（全二册）[M]. 北京：中华书局，1980.
- [2]（清）孙诒让撰. 周礼正义[M]. 北京：中华书局，2000：1865.
- [3]（唐）司马贞撰. 史记索隐//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246 册）[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449.
- [4]（唐）颜师古注，（汉）班固撰. 前汉书//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249 册）[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804.
- [5]（吴）韦昭注. 国语//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406 册）[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
- [6] 吕思勉. 吕思勉读史札记[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234.
- [7] 黄帝内经//（宋）朱熹. 阴符经考异//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1055 册）[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15.
- [8] 郭沫若. 甲骨文合集（第六册）[M]. 北京：中华书局，1979:2218、2474.
- [9] 裘锡圭. 关于殷墟卜辞的瞽//2004 年安阳殷商文明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C].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2、5.
- [10] 李振峰. 殷商瞽矇与卜辞的诗体结构[J]. 文艺评论，2011（02）：1-8.
- [11] 饶宗颐. 殷代贞卜人物通考[M]. 香港：香港大学出版社，1959:581-582.
- [12]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殷周金文集成释文（第 2 卷）[M]. 香港：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2001:103.
- [13]（战国）墨翟撰. 墨子//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848 册）[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53.
- [14] 王树民. 中国史学史纲要[M]. 北京：中华书局，1997:8 .
- [15]（唐）刘知畿撰. 史通//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685 册）[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82.
- [16]（汉）宋衷注，雷学淇校辑本//世本八种[M]. 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8:784.
- [17]（晋）郭象注. 庄子注//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1056 册）[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40.
- [18] 王国维. 重辑仓颉篇自序//王国维遗书[M]. 上海书店，1983:215.
- [19]（梁）沈约注.竹书纪年//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303 册）[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5.
- [20]（战国）吕不韦撰，（汉）高诱注. 吕氏春秋//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848 册）[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313.
- [21] 吴钊. 贾湖龟铃骨笛与中国音乐文明之源[J]. 文物，1991（3）：50、54.
- [22] 王昆吾. 中国韵文的传播方式及其体制变迁//中国早期艺术与宗教[A]. 上海：东方出版中心，1998:148.

- [23] 黎国涛. 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发展史[M].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9: 42.
- [24] (明) 顾炎武著, 黄汝成集释. 日知录集释[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6: 1673.
- [25] (汉) 戴德撰, (北周) 卢辩注. 大戴礼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128 册)[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3:473.
- [26] (宋) 罗泌撰. 路史//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383 册)[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3:621.
- [27] (汉) 刘安撰, 高诱注. 淮南鸿烈解//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848 册)[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3: 602.
- [28] 付林鹏. “耳听为圣”与先秦乐官的听风习俗[J]. 民俗研究, 20132(2): 55.
- [29] (汉) 司马迁撰. 史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243、244 册)[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3: 573、852、164.
- [30]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小屯南地甲骨(上册). 北京: 中华书局, 1980:20.
- [31] 赵敏俐. 关于中国古代歌诗艺术生产的理论思考//古典文学的现代阐释及其方法[A]. 北京: 中华书局, 2013:323.
- [32] 廖群编. 先秦两汉文学考古研究[M]. 北京: 学习出版社, 2007:186.
- [33] 王锡荣. 关于《毛诗序》作者问题的商讨[J]. 文史(第 10 辑). 北京: 中华书局, 1980: 191—197.
- [34] (清) 孙希旦撰. 礼记集解[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9:186.
- [35] 徐中舒. 左传的作者及其成书年代[J]. 历史教学, 1962(11): 34.
- [36] (宋) 郑樵撰, 通志//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373 册)[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3: 326.
- [37] 俞正燮. 癸巳存稿(卷二)[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5:60.
- [38] 王昆吾. 诗六义原始//中国早期艺术与宗教[A]. 上海: 东方出版中心, 1998:260.
- [39] 阎步克. 乐师与史官: 传统政治文化与政治制度论集[A].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1: 31.